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执行局

第一八九届会议

(巴黎, 2012年2月27日--3月9日)*

189 EX/Decisions

巴黎, 2012年4月9日

执行局第一八九届会议通过的决定

5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和大会前几届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的落实情况的报告

(189 EX/5; 189 EX/INF.10; 189 EX/INF.12; 189 EX/28; 189 EX/30)

/...

II

有关耶路撒冷老城MUGHRABI门坡道的第 36 C/43 号决议

及第 187 EX/5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¹

执行局,

1. 审议了 189 EX/5 号文件,
2. 忆及 教科文组织此前有关耶路撒冷老城 Mughrabi 门坡道的决定, 包括第 176 EX/Special Plenary Meeting 号决定、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巴西利亚, 2010年)的第 34COM 7A.20 号决定和第 187 EX/5 号决定,
3. 又忆及 关于保护文化遗产的相关规定, 包括日内瓦四公约(1949年)、1954年《关于在武装冲突的情况下保护文化财产的海牙公约》的相关条款、1972年《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经约旦提议将耶路撒冷老城及其城墙列入《世界遗产名录》(1981年)和《世界濒危遗产名录》(1982年), 以及教科文组织的各项建议、决议和决定,
4. 重申 2008年1月13日举行的技术性专业会议和2008年2月24日举行的后续会议的目的和精神,

5. 注意到世界遗产中心编写的第六次、第七次、第八次、第九次和第十次强化监督报告及其增补件，
6. 认识到“耶路撒冷地区市政规划和建设委员会”就有关 Mughrabi 坡道的市镇规划方案作出的决定以及以色列“国家规划与建设理事会”随后作出的通过“一个备选 Mughrabi 坡道计划”（已于 2010 年 10 月 31 日由上述委员会批准）的决定所引起的关切；
7. 要求，尽管有第 6 段所述的决定，仍应按照世界遗产委员会之前作出决定所规定之各方义务和责任，让所有相关方面都参与 Mughrabi 坡道的设计工作；
8. 就此重申，根据 1972 年《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以及 1954 年《关于在武装冲突的情况下保护文化财产的海牙公约》中关于保护文化遗产的有关规定，不得采取任何可能有损于该遗产地真实性和完整性的单方面或其他措施；
9. 注意到世界遗产委员会以前的各项决定提出的要求，并就此要求以色列当局恢复与所有有关方面，特别是与约旦和耶路撒冷伊斯兰宗教财产委员会的专家的充分合作；
10. 确认收到约旦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提交世界遗产中心的关于恢复和保护 Mughrabi 坡道的设计方案，并感谢约旦按照教科文组织保护文化遗产公约的有关规定给予的合作；
11. 在这方面确认将依照世界遗产委员会以往各项决定的精神与内容，协调教科文组织业已启动的落实 Mughrabi 坡道设计的进程，其目的是在所有相关方面当中积极促成得到一个得到公认又可监督的 Mughrabi 坡道问题解决办法；
12. 就此承认以色列提交第 6 段所述的 Mughrabi 坡道计划以及计划的内容引起了关切，要求世界遗产中心采取主动，通过强化监督机制密切关注与此相关的事态发展；
13. 满意地注意到2010 年 5 月 23 日、8 月 8 日和 11 月 28 日以色列允许约旦和耶路撒冷伊斯兰宗教财产委员会专家进入 Mughrabi 坡道，并重申要求以色列恢复与相关各方，特别是与约旦和耶路撒冷伊斯兰宗教财产委员会专家业已开始的合作，以便在所有有关方面之间能够商定并实施修复和保护 Mughrabi 坡道的最后设计方案；
14. 在这方面还注意到有关约旦和以色列就 Mughrabi 坡道进行初步讨论的报告，其中特别规定，按照上文第 8 段所指出，不得在该遗产地采取任何单方面或其他措施，同时需要所有有关方面共同制定一个公认的设计和实施方案；欢迎所有有关各方都认识到需要就此问题进行协调；

15. 感谢总干事采取行动促进所有有关各方之间的对话与专业交流；
16. 重申总干事关于一俟有关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即尽快举办一次后续专家会议的呼吁；
17. 请总干事就此向其一九〇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展情况报告。

¹ 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